

## 附件5

# 关于蓬江区荷塘镇“7·23”高处坠落一般伤亡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报告

2021年7月23日11时左右，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沙脊（土名）地段一新建厂房发生一起一名工人从高处坠落后经抢救无效死亡的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约120万元。事故发生后，我区迅速成立事故调查组依法有序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形成《蓬江区荷塘镇“7·23”高处坠落一般伤亡事故调查报告》，按有关规定提交区政府批复同意后，及时公开事故调查报告，接受社会监督。各级、各有关单位按照区政府批复要求，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分别落实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失责情况追究，以及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的突出问题，总结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认真落实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措施建议，有效防范同类事故发生。

### 一、评估工作过程

2022年9月27日，区安委办牵区应急管理、公安、人社、住建、总工会等相关部门并邀请技术专家组成事故评估组。事故评估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系统评估”的原则，依据区政府批复的《蓬江区荷塘镇“7·23”高处坠落一般伤亡事故调查报告》，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现场核查，对

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逐项开展了检查评估。

## 二、属地党委政府汲取事故教训，强化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7·23”事故发生后，荷塘镇人民政府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在每个季度的防范较大事故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会议中对各时段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进行提前研究和部署。开展全镇在建工地、农村自建房（民房）安全隐患大检查。重点对全镇全面摸排未办理建筑施工许可程序进行开工建设的违法违规行为检查，加强违法违规建设的整治力度，规范建筑施工管理，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切实加强了对在建工地及自建房（民房）的安全检查，严格落实在建项目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加强高处作业及有限空间施工等易发生事故部位的检查力度，加大安全生产政策、法规、标准的宣传力度，提升广大施工工人的安全意识和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结合“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宣传周”等活动，贯彻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两手抓。通过组织开展多种形式活动，加大对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的宣传报道，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加强典型事故的案例剖析、警示教育。落实开展在建工地、农村自建房（民房）安全隐患大检查，重点对全镇全面摸排未办理建筑施工许可程序进行开工建设的违法违规行为检查，加强违法违规建设的整治力度，规范建筑施工管理，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切实加强了对在建工地及自建房（民房）的安全检查，严格

落实在建项目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加强高处作业及有限空间施工等易发生事故部位的检查力度，加大安全生产政策、法规、标准的宣传力度，提升广大施工工人的安全意识和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 三、评估意见

我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长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自建房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重要性，不断加大排查力度和加强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及时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治，形成闭环管理；迅速开展排查整治；以镇（街）为单元，依托社区网格全面排查经营性自建房、在建工地的工作方式，针对重点地域、重点场所、重点问题，对城中村、村改居隐患较大的自建房，加建、改建的房屋建筑及年代久远的房屋进行检查，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迅速落实建帐管理，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建立工作台账，实行对账销号制度，落实闭环管理，确保整改到位。通过评估，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各项处理建议和防范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各项事故防范举措持续有效推进。